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結果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振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振坤先生、宮勤先生、顧海鷗先生、李續先生、王煜煒先生及房家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

证券代码：136594

债券简称：16 同仁堂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60 号文核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人民币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其中首期债券为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根据本期债券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 亿元，并设有超额配售选择权，其中超额配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6 年 8 月 1 日结束，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2.95%。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8月2日